

巴中市环境保护局

巴环验〔2018〕4号

巴中市环境保护局 关于废旧再生资源回收与利用项目 (噪声和固体废物)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批复

巴中市祥瑞再生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你公司呈报的《关于报批废旧再生资源回收与利用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噪声和固体废物)的申请》和《废旧再生资源回收与利用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固废与噪声)》收悉。经现场检查，现批复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废旧再生资源回收与利用项目位于巴中市巴州区平梁镇新桥河村六社，年回收聚丙烯塑料水泥编织袋约4700万条，年产再生塑料颗粒3200t。项目总建筑面积1494 m²，建设厂房472.05 m²、材料堆码场1000 m²、办公休息房150 m²、修建道路200m及其他环保设施。项目实际总投资250万元，实际环保投资79.7万元，占总投资的31.88%。

2016年11月，巴中市巴州区发展和改革局对项目出具了《企业投资项目备案通知书》(备案号：川投资备[51190216113001]0062号)；2018年1月25日，巴中市环境保护

局以巴环审〔2018〕1号批复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项目于2014年8月开工建设，2018年5月经整改后投入运行。

二、噪声和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落实情况

(一) 噪声污染防治措施：合理布局厂区平面布置，选择低噪声设备，对噪声较高的设备设置减震垫，同时加强设备维护及检修，确保工况良好；生产区域四周采用岩棉钢板进行围护降噪；加强车辆管理，在运输、装卸时严格做到文明操作。

(二) 固废污染防治措施：原材料拆卸包装废料、废塑料夹杂物和生活垃圾集中收集，运至村镇垃圾集中收集点处置。废滤网片煅烧后回用，沉淀池沉渣经干化池干化后填埋处理，过滤塑料细丝经过滤网收集后回用于熔融造粒；项目配套建设危险废物暂存间，废催化剂、废机油暂存定期交绵阳市天捷能源有限公司无害化处置。

三、噪声和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运行效果

(一) 验收监测结果表明，4个厂界噪声监测点位昼/夜间噪声值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类标准要求。

(二) 固体废物处置措施基本符合环评要求。

四、验收结论及要求

该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基本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其批复要求配套建设了相应的噪声和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厂界噪声达规定标准。经研究，同意通过该项目噪声和固体废物环境保护

设施验收。

项目正式运营后应重点做好如下工作：进一步健全环保组织机构，完善各项环境保护规章制度，明确各岗位环保责任；加强噪声污染、固体废物防治设施维护和管理，确保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建立健全危险废物等日常环境管理台帐；项目后期填埋场建设纳入项目建设变更内容，填埋场的建设应委托有资质单位设计，并落实好防雨、防渗、防垮塌措施。

巴中市环境保护局

2018年11月8日

抄送：巴中市巴州区环境保护局。

巴中市环境保护局办公室

2018年11月8日印发

(共5份)